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ST林重　公告编号:2023-0057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州重机"或"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6月14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一天,并将于 2023 年6月15日(星期四) 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开市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林重"变更为"林州重机",股票代码仍为"002535",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及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A 股股票;

2、股票简称:由"ST 林重"变更为"林州重机";

3、股票代码:股票代码不变,仍为"002535";

4、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3 年6月15日;

5、股票交易日涨跌幅度限制: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由5%变更为10%。

6、股票停复牌安排:股票将于2023年6月14日开市起停牌1天,并于2023年6月15日开市起复牌。

二、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显示,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同时,中审亚太对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该情形触及了《股票上市规则》9.8.1条第(四)项的规定,叠加"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者鉴证报告"的情形,因此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30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3)。

三、公司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2022年度,一是公司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7,222,597.0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10,776,180.42元;二是中审亚太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出具了《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和《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公司2021年度涉及的非标准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事项均已消除。

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9.8.1条的规定进行逐一排查,认为公司涉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且不存在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任何情形。符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因此,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8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1)。

四、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核准情况

公司关于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目前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6月14日开市起停牌1天,并于2023年6月15日开市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并恢复交易,股票简称将由"ST林重"变更为"林州重机",股票代码仍为"002535"。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五、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证券代码:601009	编号:2023-020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1		优先股代码:360019
南银优2		360024
可转债简称:南银转债		可转债代码:11306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因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发生变动,需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方案,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仍为人民币0.5339元(含税)。

●本次调整原因:鉴于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南银转债"转股,致使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由10,343,718,208股(2022年12月31日)变动至10,343,732,928股(2023年6月13日)。本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以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普通股总股本103.437亿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5.339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5.225亿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00%,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30.74%。由于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若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本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分配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5月2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因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南银转债"转股,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13日期间,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由10,343,718,208股变动至10,343,732,928股。自2023年6月14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本公司可转债停止转股,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维持10,343,732,928股不变,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时"南银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根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本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变动后的普通股总股本10,343,732,928股为基数,相应调整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原定利润分配总额/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仍为人民币0.5339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522,519,010.26元(四舍五入)。本公司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具体日期。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2023-063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已完成工商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践行全球化布局及多品类经营的发展规划,满足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增加了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和2023年5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06209 48X8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烟台市牟平区养马岛驼峰路84号

法定代表人:李群立

注册资本:壹拾亿零伍千壹佰玖拾万贰仟肆佰陆拾肆元整

成立日期:1998年06月25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植物油加工;非食用植物油销售;粮油仓储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据处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进出口代理;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际船舶管理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公共铁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2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591,688股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年6月16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完成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7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彭晓洁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1年7月4日至2021年7月1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7月1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在《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年7月2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年12月12日,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2022年12月19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7,006,676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核心技术人员					
HONGJIAN LIU(刘宏建)	美国	核心技术人员	15.0000	3.7500	25.0000%
PENG LIAO(廖鹏)	加拿大	核心技术人员	70.0000	8.7500	12.5000%
小计			85.0000	12.5000	14.7059%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22人)			285.1075	46.6688	16.3738%
合计(24人)			340.1075	59.1688	17.3971%

注: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共455名激励对象达到归属条件,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8,604,141股,自2022年8月29日起至2023年8月25日止可进行本次归属。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第一次归属已于2022年12月12日完成归属登记手续,为410名激励对象归属7,006,676股限制性股票,该部分股票已于2022年12月19日上市流通。

本次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第二次归属,共36名达到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可在本次归属,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539,421股。

该36名激励对象中,鉴于3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选择放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上述5名员工合计获授的206,025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其中包括对应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51,506股限制性股票);7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选择放弃归属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放弃并作废失效735,635股;剩余24名激励对象可归属752,28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5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或外汇原因选择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放弃并作废失效160,592股。因此,该24名激励对象实际归属591,688股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4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年6月16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91,688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激励计划的相关限售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217,676,361	591,688	1,218,268,049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217,676,361股增加至1,218,268,049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赣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5日出具了赣联会师验字[2023]第23005号《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3年5月4日,公司实际已收到24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8,348,717.68元,其中,新增股本591,688.00元,转入资本公积7,757,029.68元。

2023年6月12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1-3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1,598,174.42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29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1,218,268,049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3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91,688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486%,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上接B087版)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源宝混凝土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1/12/16	1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源宝混凝土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1/12/16	1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新乡市旗鸿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市万翔预拌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1/12/16	5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新乡市旗鸿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市万翔预拌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1/12/16	5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陕南地产安康有限公司	陕南地产安康有限公司	西安今石混凝土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1/12/18	84.97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赤峰市恒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赤峰市恒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方恒商贸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1/12/24	56.43	否	承兄人未兑付	56.43		客户付款
怀来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怀来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盐城市祈祯钢材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1/12/22	1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成都民生喜神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民生喜神投资有限公司	都江堰市固和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1/12/28	5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50.00		承兄人付款
丰县蓝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丰县蓝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源宝混凝土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1/12/31	10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杭州金臻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金臻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睿县众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2/1/19	5.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重庆聚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聚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睿县众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2/1/15	3.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安丘市青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安丘市青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市祈祯钢材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2/2/1	1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安丘市青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安丘市青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市祈祯钢材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2/2/1	2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安丘市青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安丘市青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市祈祯钢材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2/2/1	2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石家庄市建设投资拂晓开发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建设投资拂晓开发有限公司	沧州大川路用材料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2/2/1	100.00	否	承兄人未兑付			向前手、出票人、承兄人起诉追索
安丘市青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安丘市青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市祈祯钢材有限公司	支付货款那成	2022/2/2	10